

中共眉山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

眉职党〔2016〕40号



中共眉山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眉山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学院党政领导分工调整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中层部门、教学单位、院工会办、院团委：

因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变动和工作需要，经2016年5月20日
党委会研究决定，对学院党政领导分工进行调整。现通知如下。

王元珑 主持党委全面工作。联系商贸旅游系。

徐井万 主持学院行政工作。联系师范教育系。

刘晓琼 分管组织人事部、教务处。联系文化艺术系（思

政部、公共课部)。

张献华 分管党政办公室、纪检监察室。联系工程技术系。

张 望 分管科技合作处、后勤服务处、继续教育培训部，负责省社科院眉山分院常务工作。联系农业技术系。

胡洪安 分管学生处、财务资产处、团委，主持市技工校工作。联系中职部。

彭书君 分管宣传统战部，主持工会工作，负责党政主要领导交办的专项工作。

